

长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长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4 月 14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7 人。公司董事长王长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媒体的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公司管理层拟定了《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，该报告总结了公司 2024 年经营情况及重点工作，并提出 2025 年工作计划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公司根据 2024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，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，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年度报告〉全文及摘要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媒体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全文及摘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，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〉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媒体的《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独立董事将在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媒体的《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媒体的《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媒体的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媒体的《关于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媒体的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8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，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媒体的《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9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

定媒体的《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0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，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核并出具了鉴证报告。

（十三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 sse. com. cn）及指定媒体的《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核并出具了鉴证报告。

（十四）《关于确认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和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 sse. com. cn）及指定媒体的《关于确认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和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1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关联董事王长土先生、王庆先生、殷丽女士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（十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并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 sse. com. cn）及指定媒体的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并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2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董事 2024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公司确认董事 2024 年度薪酬情况，同时制定 2025 年度薪酬方案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0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全部董事均为关联董事，都已回避表决，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就公司董事 2024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事项提出建议，认为公司董事薪酬方案是依据公司所处的行业、规模的薪酬水平，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制定的，薪酬的发放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投资者利益的情形。

（十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公司确认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情况，同时制定 2025 年度薪酬方案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担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王庆先生、殷丽女士回避表决。

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就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事项提出建议，认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是依据公司所处的行业、规模的薪酬水平，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制定的，薪酬的发放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投资者利益的情形。

（十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议案》

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——上市公司资金往来、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》（证监会公告〔2022〕26 号）和《上海证券

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——业务办理》的相关规定，汇总了公司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核并出具了鉴证报告。

（十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公司〈舆情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媒体的《舆情管理制度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（二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媒体的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3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（二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媒体的《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4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（二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媒体的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（二十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

定媒体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5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5 日